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 2024-024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媒体报道

2024年5月24日，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郑州煤电控股股东郑煤集团董事长、郑州煤电副董事长于泽阳在今日股东大会上表示，集团为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未来两到三年杨河煤业与浩沁煤田两块资产有望注入上市公司。”公司股票2024年5月24日涨停。为避免相关信息对广大投资者造成误导，现予以澄清说明。

二、澄清说明

1.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上有投资者问到“2018年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优质煤炭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何时兑现？”郑煤集团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于泽阳先生对该问题予以了回答，表示郑煤集团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实现煤炭主业的整体上市，但目前郑煤集团的相关煤炭资产尚未达到资产证券化的要求，距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还有差距。并以杨河煤业为例说明，去年郑煤集团将杨河煤业另一股东所持的60%股份收回，实现了控股。由于该矿目前盈利能力较弱，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我们将采取有力

措施，努力改善其经营状况，待培育成熟达到条件后，适时注入。

2. 郑煤集团关于承诺事项的解决方案，公司在 2018 年 8 月 30 日已通过指定媒体进行详细披露，上述资源的详细情况也有相关说明（详见公司编号为临 2018-027 号公告）。此外，公司每年在年度报告中对控股股东承诺事项也均有公告，不存在需要更正和补充之处。

3.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上述资产的注入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5 日